

2.2.8.3 基列人與耶弗他 (11:12-11:28)

- ◆ 「耶弗他差使者去見亞捫人的王講：『我及你有什麼冤仇，你竟然來侵佔阮的地？』」 (11:12)
 - 耶弗他成為基列人的領袖，開始著手處理與亞捫人的問題。
 - 一開始，他採取外交手段，想要透過外交手段尋求和平，不過，這談判似乎註定會失敗，因為衝突早就開始，而耶弗他被賦予的責任就是「交戰」 (11:5, 8-9)
 - 因此，他很可能在確立反抗的正當性，以及爭取備戰的時間好招募足夠的戰力。
 - 「阮的地」指的是「基列」，質疑對方入侵的正當性。
 - 直接差派使者去見亞捫人的「王」，證明了耶弗他擁有「王」的對等地位，並以行動展示他身為「王」的氣度」。
 - 使者所帶去的話語，表達基列人不願再接受亞捫人的壓迫。
- ◆ 「亞捫人的王應耶弗他的使者講：『以色列人對埃及上來的時，佔我的地，對亞嫩河到雅博河，閤到約旦河。今恁著乖乖仔將諸個地還我。』」 (11:13)
 - 亞捫人的王也以強硬態度來回應，反駁「阮的地」的看法，並從歷史的角度，主張以色列人從出埃及時代奪取了「我的地」，表達這塊土地從他們的祖先開始就屬於他們的。
 - 他清楚界定了整個領土的範圍，使得他的論點顯得更加精確，卻因界線是在他所認定的領土是在「約旦河」以東，而亞捫人早在 10:9 跨越了約旦河侵犯以色列的領土。
- ◆ 「耶弗他閤差使者去見亞捫人的王，給伊講：耶弗他按呢講：『以色列人並無佔摩押人及亞捫人的地。』」 (11:14-15)
 - 耶弗他再次派使者並強調「耶弗他按呢講（如此說）」正是國家元首透過使者來往時所用的標準外交語彙。
 - 當亞捫人以「以色列人」來稱呼他們時，表達出他已經準備好為以色列人出聲，並且展現出其野心和自信。
 - 「摩押人及亞捫人的地」強調以色列人未曾非法侵佔任何土地，不僅僅是亞捫人的地，也包含了其他人的地。
- ◆ 「以色列人對埃及上來的時，是經過曠野到紅海，來到加低斯；」 (11:16)
 - 針對亞捫人提到「出埃及」時期的歷史，耶弗他重述民數記 21 章，開始從以色列的角度提出對這段歷史的理解。

- 當以色列人從曠野經過紅海之後，他們來到了西奈半島的北部邊界的加低斯。（申 1:19）
- 然而，他們遭遇到困境，因此在曠野流浪四十年才回到加低斯（民 13:1-20:1）。
- ◆ 「彼時以色列人差使者去見以東王，請伊允准個經過伊的地，毋拘以東王毋肯。個閣差使者去見摩押王，伊嘛毋准；以色列人就住佇加低斯。」（11:17）
- 當重返加低斯預備開始進入應許之地時，遭遇到以東以及摩押拒絕跨越其領土進入迦南地，只好暫時先住在加低斯。
- 根據民 20:14 的記載，以色列人曾派使者見以東王，至於摩押王雖無記載，但極有可能是事實，耶弗他此時也派使者，表達亞捫人拒絕他的對話內容是同樣可以譴責的。
- ◆ 「個閣經過曠野，蹺過以東地及摩押地的外面，來到摩押地的東旁，佇亞嫩河彼旁紮營；無入摩押的境內，因為亞嫩河是摩押的邊界。」（11:18）
- 因此，他們繞過以東和摩押的土地來避免衝突，到了摩押邊界亞嫩河東邊的另外一邊紮營，
- ◆ 「以色列人閣差人去見亞摩利人希實本的王西宏，請伊允准個經過伊的地，去個家己的所在。」（11:19）
- 「亞摩利人」指的是在此的原住民族群。
- 以色列人唯一的選擇就是穿越亞摩利人的土地，因此，派使者與當時候住在首都希實本的王西宏洽談。
- ◆ 「毋拘西宏無信任以色列人，毋互個經過伊的境界，顛倒聚集伊的人民，佇雅雜紮營，及以色列人交戰。」（11:20）
- 當以色列人遭遇到西宏的拒絕，似乎也惹怒了他，於距離希實本十五公里處的雅雜聚集兵力，開始發動戰爭，
- ◆ 「上主—以色列的上帝將西宏及伊的人民交佇以色列人的手，以色列人就給個拍敗；對按呢，以色列人就得著彼地區亞摩利人的全地做產業。個得著亞摩利人所有的土地，對亞嫩河到雅博河，對曠野到約旦河。」（11:21-22）
- 即使對於歷史的重述，耶弗他特地將「上主—以色列的上帝」，從神學（信仰）的角度是上帝帶領他們打敗西宏。
- 以色列因此得著這塊土地，對當時來說，這樣的結果是上帝或所敬拜的「神明」所賞賜的。

- ◆ 「上主—以色列的上帝為著伊的子民以色列將亞摩利人趕走，你嘛欲佔此塊地是無？」（11:23）
 - 從歷史的角度，這塊土地是以色列人，「你嘛欲佔此塊地是無？」重申亞捫人想要佔有這塊土地是不合法的。
- ◆ 「你應該去佔領你的神明基抹賜互你的地。上主—阮的上帝賞賜阮的地，阮欲顧守。」（11:24）
 - 「基抹」並不是亞捫人的神明，而是摩押人的，可能只是單純的謬誤，卻也呈現出這兩個民族常被混淆。
 - 這裡似乎承認了「多神」崇拜，各自的神明分別賞賜土地給祂的人民；
 - 然而，另外一個可能的是耶弗他為了加強以色列擁有這塊土地主權的論述，在辯論時做出讓步。
- ◆ 「你豈比摩押王西撥的子巴勒較強？伊毋敢及以色列人計較，嘛毋敢及個交戰。」（11:25）
 - 此時，亞捫人早已經大舉進攻，侵佔了原本是摩押的領土，意圖也已經跨越約旦河進佔以色列的土地（10:8-9）。
 - 耶弗他透過歷史的解釋，表達出他才是摩押王的繼承者，因為以色列的祖先早已得到這塊土地。
 - 若亞捫人已經佔據摩押人的土地，那麼稱「基抹」為他們的神明也不為過，因這土地原本是「基抹」賞賜給摩押人。
 - 根據民 22-24 章的記載，摩押王西撥的子巴勒曾經聘請先知巴蘭咒詛以色列人好滅絕他們，上帝卻讓巴蘭轉而祝福以色列人而遭受挫折。
- ◆ 「以色列人住佇希實本、亞羅珥，及個附近的庄社，以及亞嫩河邊許個城，已經有三百年；彼時恁哪無給個搶轉來？」（11:26）
 - 這些城市在亞嫩河以北的地方，並且強調已經居住超過三百年。
 - 期間，亞捫人從來沒有動手要搶奪對這塊土地，耶弗他質疑此時此刻他們發動攻擊的正當性。
- ◆ 「我無得罪你，你顛倒欲及我交戰。願審判的上主今仔日佇以色列及亞捫的中間裁決。毋拘亞捫人的王毋肯聽耶弗他派去的人對伊講的話。」（11:27-28）
 - 耶弗他與以色列人並沒有得罪亞捫人，他捨棄外交談判的話語，反倒用審判的語言，期待審判者上帝能夠做出裁決。

- 此舉已經是宣戰宣言，註定了亞捫人必然會拒絕的後果。
- 上帝的裁決必然取決於兩軍交鋒的勝敗，不是由耶弗他、敵人以及其神明能夠決定。
- 這樣的宣言也確定了 11:24 耶弗他並不是「多神」論者，他相信「審判的上主」可以定奪土地的擁有者。
- 此時耶弗他深知他所期盼的勝利都是全然仰賴上帝，他所展現的信心直得學習。

2.2.8.4 耶弗他與他的女兒（11:29-11:40）

- ◆ 「上主的神臨到耶弗他，伊就經過基列及瑪拿西的地區，倒來基列的米斯巴，閣對米斯巴去到亞捫人遐。」（11:29）
 - 在此之前，上帝並不曾積極介入耶弗他的生命，而此時「上主的神」確定了上帝揀選他成為士師，作為拯救以色列人的器皿。
 - 耶弗他經過了許多的地方，回到他們之前紮營的「米斯巴」，合理的判斷是徵召更多人加入戰爭，並在各地巡視好鼓舞軍隊士氣。
- ◆ 「耶弗他對上主下願，講：『你若將亞捫人交佇我的手，我對亞捫人遐平安倒來的時，對阮兜的門出來迎接我的，無論啥人，我一定欲給伊獻做燒化祭歸上主。』」（11:30-31）
 - 當我們感受到耶弗他正值人生以及信仰的高峰時，他似乎開始猶豫，與基甸一樣，尋求上帝賜下勝利的保證。
 - 原本對於上帝是信心滿滿（11:27），在上帝的靈與他同在之後，卻開始懷疑上帝是否有將亞捫人交在他的手中。
 - 「你若將亞捫人交佇我的手」重述了先前對長老們的宣告（11:9）而不是從上帝那裡領受的應許。
 - 即使上帝的靈已經與他同在，他卻渾然不知，用極端的手段來祈求上帝的幫助，讓他能夠平安回來。
 - 此時，耶弗他發誓實質上是一種「賄賂」，就如同長老們提出「領袖」的誘因，他也用誓言來誘使上帝能夠保佑他。
 - 這個誓言中，他將獻上「燒化祭」卻沒有指定誰是「犧牲者」，只知道是家中的成員，這讓所有人都陷入險境之中。
 - 「迎接我的」或許可能是「牲畜」，但極大機率卻是「人」，但他不願意指定是誰，為了勝利願意賭上這個賭局，看似衝動，卻是深謀遠慮。